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elecom Digital Holdings Limited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3)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入	3	1,505,079	1,038,946
已出售存貨成本		(979,793)	(539,409)
員工成本		(199,613)	(195,472)
折舊		(78,773)	(84,398)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8,350	43,923
其他經營開支		(107,212)	(111,035)
一間投資物業之減值虧損		(9,448)	(98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6,380)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546	7,986
融資成本	6	(4,856)	(5,824)
除稅前溢利		137,900	153,733
所得稅開支	7	(24,841)	(18,51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8	113,059	135,218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i>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1	140
<i>其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長期服務金責任之精算(虧損)收益		<u>(120)</u>	<u>1,026</u>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u>(89)</u>	<u>1,16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112,970</u>	<u>136,384</u>
每股盈利(港元)			
基本	10	<u>0.28</u>	<u>0.33</u>
攤薄		<u>0.28</u>	<u>0.3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3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1,985	270,527
使用權資產		48,000	51,350
投資物業		79,597	63,948
會籍		1,560	1,56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23,198	22,375
租賃按金	11	5,637	5,824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之按金	11	73,315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9,235
		<u>463,292</u>	<u>424,819</u>
流動資產			
存貨		101,945	49,9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2	79,604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64,299	64,40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9	1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23,725	27,341
向一間聯營公司授出之貸款		–	–
可收回稅項		511	1,5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5,135	5,08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2,491	72,174
		<u>387,719</u>	<u>220,45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74,366	54,947
合約負債		7,270	10,658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598	188
租賃負債		34,967	37,982
銀行透支		–	1,343
銀行借貸		295,066	131,205
應付稅項		10,975	7,639
		<u>423,242</u>	<u>243,962</u>
流動負債淨值		<u>(35,523)</u>	<u>(23,50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27,769</u>	<u>401,314</u>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責任		1,147	429
租賃負債		15,223	17,759
遞延稅項負債		<u>1,096</u>	<u>1,005</u>
		<u>17,466</u>	<u>19,193</u>
資產淨值		<u><u>410,303</u></u>	<u><u>382,121</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	4,039	4,039
儲備		<u>406,264</u>	<u>378,082</u>
總權益		<u><u>410,303</u></u>	<u><u>382,121</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1. 公司資料及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02年11月20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二十二章（1961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7年5月10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Second Floor,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P.O. Box 902, Grand Cayman, KY1-1103, Cayman Islands，而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九龍灣常悅道1號恩浩國際中心19樓。

本公司董事認為，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CKK Investment Limited及Amazing Gain Limited（均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集團自2013年4月1日起一直由張氏家族信託、張敬石先生、張敬山先生、張敬川先生及張敬峯先生控制及實益擁有。本公司從事投資控股，而主要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銷售手機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之零售業務、手機分銷業務以及提供營運服務。

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所包含的項目乃以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除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澳門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分別為人民幣（「人民幣」）及澳門元外，本公司及其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均為港元。

編製基準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為35,523,000港元及有關購買一間附屬公司之資本承擔為663,354,000港元。本公司董事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由於：

- (i) 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備有尚未動用的銀行融資為179,988,000港元；
- (ii) 正在協商將授予本集團額外的銀行借款，其中借款503,000,000港元已授予本集團，作為於報告日期前結算資本承擔；

- (iii) 於155,454,000港元的有抵押銀行借款中，列於流動負債項下毋須於自報告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但包含按要求還款條款的銀行借款為49,995,000港元。其均由賬面值分別為135,182,000港元、79,597,000港元、79,604,000港元及46,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投資物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作為抵押。該等投資物業於2022年3月31日之公平值為91,300,000港元。本公司董事認為銀行行使其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的機會偏低，前提是本集團並無違反銀行施加的契諾；及
- (iv) 本集團預期產生足夠的現金流以維持其營運。

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之舉。綜合財務報表不包括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而可能屬必要的任何有關賬面值及資產及負債重新分類的任何調整。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有關修訂於本集團於2021年4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i>利率基準的改革—第2階段</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i>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i>2021年6月30日後的COVID-19相關的 租金優惠</i>

此外，本集團應用了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轄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於2021年6月發佈之議程決議，釐清實體在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應計入「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之成本。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注資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之修訂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比較資料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 (2020年)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 之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含有可隨時按要求 償還條文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² 會計政策之披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相關遞延稅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達致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 ¹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除下文述者外，應用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該等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提述，以便其提述於2018年6月所頒佈的2018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而非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報框架（由2010年10月所頒佈的2010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該等修訂亦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增加一項要求，即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範圍內的責任而言，收購方應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以確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存在因過去發生的事件而存在現時責任。對於將屬於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徵費，收購方應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確定是否於收購日期前發生引致支付徵費責任的義務事件。最後，該等修訂增添明確的聲明，即收購方不確認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該等修訂對收購日期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時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有效。倘實體於同一時間或提前應用所有其他更新的提述（與經更新的概念框架一併公佈），則允許提前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的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僅影響財務狀況表中流動負債或非流動負債之呈列，並不影響任何資產、負債、收入或開支之確認金額或時間，或有關該等項目之披露資料。

該等修訂澄清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負債，明確規定分類不受有關實體是否會行使其延遲清償債務權利之預期，闡述如於報告期末遵守契約則存在該權利，且該修訂亦引入「結算」的定義，以明確表示結算乃指將現金、股權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轉移至交易對手。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之修訂，而對香港詮釋第5號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且結論不變。

該等修訂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應用，並且允許提早採納。

根據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之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分類之變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之披露

該等修訂更改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有關會計政策之披露的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為「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以取代「主要會計政策」條款下的所有情況。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所載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能合理預期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定，則該等資料屬重大。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配套段落亦作出修訂，以澄清與非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條件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並不重大且毋須披露。儘管有關款項並不重大，但由於相關交易、其他事項或狀況的性質，故會計政策資料或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狀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大。

提供指引及實例以解釋及展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作業準則第2號所述的「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表現造成重大影響，但可能影響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的披露。應用的影響(如有)將於本集團日後的綜合財務報表披露。

3. 收入

收入指於銷售貨品產生的收入及服務收入(扣除折扣)(倘適用)。本集團於年內收入的分析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貨品銷售		
零售業務	1,068,499	608,782
分銷業務	43,792	35,256
—提供服務		
零售業務	4,709	7,239
分銷業務	399	266
營運服務	348,756	350,345
其他分部	34,612	37,058
	<u>1,500,767</u>	<u>1,038,946</u>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根據經營租賃的投資物業所得租金收入	4,312	—
	<u>4,312</u>	<u>—</u>
	<u>1,505,079</u>	<u>1,038,946</u>
按確認時間劃分之客戶合約收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1,116,403	651,204
隨時間	384,364	387,742
	<u>1,500,767</u>	<u>1,038,946</u>

附註：若干比較數字已重列，以符合經修定的分部資料之呈列方式。

交易價乃分配予客戶合約的餘下履約責任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客戶合約的所有餘下履約責任均為期一年或以下。因此，於該兩個報告期末，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且並無披露分配至未履行(或部分獲履行)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金額。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確認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的資料主要集中於本集團的各項業務。本公司董事選擇按照產品及服務的差異構建本集團組織架構。本集團的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零售業務	—	銷售手機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
分銷業務	—	分銷手機及相關服務
營運服務	—	提供營運服務

除上述經營分部外，各分部構成報告分部，本集團擁有其他經營分部為於香港作物業投資。於兩個報告期內，概無此等分部於釐定報告分部時達到任何量化最低要求。因此，上述經營分部分類為「其他分部」。

隨著傳呼及其他電訊服務的下降趨勢，主要營運決策者審查該業務分部並認為其業務規模不重大，因此就報告目的合併於「其他分部」項下。

鑒於以上變動，若干過往年度數字已重列以與本年內的呈列相符一致。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零售業務 千港元	分銷業務 千港元	營運服務 千港元	其他分部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外部銷售	1,073,208	44,191	348,756	38,924	-	1,505,079
分部間銷售	1,673	311,497	-	4,773	(317,943)	-
分部收入	<u>1,074,881</u>	<u>355,688</u>	<u>348,756</u>	<u>43,697</u>	<u>(317,943)</u>	<u>1,505,079</u>
分部業績	<u>64,795</u>	<u>10,370</u>	<u>76,596</u>	<u>(6,514)</u>		145,247
銀行利息收入						549
融資成本						(4,856)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0,54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之公平值變動虧損						(6,380)
公司開支淨額						<u>(7,206)</u>
除稅前溢利						<u>137,900</u>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零售業務 千港元	分銷業務 千港元	營運服務 千港元	其他分部 千港元 (經重列)	對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經重列)
收入						
外部銷售	616,021	35,522	350,345	37,058	–	1,038,946
分部間銷售	12,097	324,746	–	362	(337,205)	–
分部收入	628,118	360,268	350,345	37,420	(337,205)	1,038,946
分部業績	80,543	11,578	71,046	1,578		164,745
銀行利息收入						104
融資成本						(5,824)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7,986
公司開支淨額						(13,278)
除稅前溢利						153,733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在未分配銀行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若干公司開支及收入以及董事酬金情況下所賺取的溢利。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匯報之計量基準。

分部間銷售乃按現行市場費率收取。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經重列)
分部資產		
零售業務	280,060	349,054
分銷業務	29,861	18,924
營運服務	56,989	49,515
其他分部	89,217	101,629
	<u>456,127</u>	<u>519,122</u>
分部資產總值	456,127	519,122
未分配公司資產	394,884	126,154
	<u>851,011</u>	<u>645,276</u>
分部負債		
零售業務	81,066	81,671
分銷業務	29,607	21,486
營運服務	7,571	1,137
其他分部	20,790	15,366
	<u>139,034</u>	<u>119,660</u>
分部負債總額	139,034	119,660
未分配公司負債	301,674	143,495
	<u>440,708</u>	<u>263,155</u>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配分部間資源而言：

- 除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會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購買一間附屬公司之按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若干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連公司款項、可收回稅項、已抵押銀行存款、集中管理之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已獲分配至分部；及
- 除若干其他應付款項、遞延稅項負債、應付關連公司款項、銀行透支、銀行借貸、應付稅項及長期服務金責任外，所有負債已獲分配至分部。

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

	零售業務 千港元	分銷業務 千港元	營運服務 千港元	其他分部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560	437	208	594	1,456	27,255
使用權資產折舊	48,004	-	-	-	-	48,004
投資物業折舊	-	-	-	3,514	-	3,514
添置非流動資產	63,652	96	2,078	-	-	65,826
存貨撥備撥回	(58)	-	-	-	-	(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35)	-	-	-	-	(135)
一間投資物業之減值虧損	-	-	-	9,448	-	9,448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653	-	-	-	-	653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但並無計入分部損益計量之金額：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10,546)	-	-	(10,546)
融資成本	3,449	496	-	379	532	4,856
所得稅開支	11,209	160	12,095	1,182	195	24,841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零售業務 千港元	分銷業務 千港元	營運服務 千港元	其他分部 千港元 (經重列)	未分配 千港元 (經重列)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計量的金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5,399	318	-	1,435	1,850	29,0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52,899	40	-	-	-	52,939
投資物業折舊	-	-	-	2,457	-	2,457
添置非流動資產	59,402	1,475	-	-	-	60,877
存貨撥備撥回	-	(1,754)	-	-	-	(1,7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650)	(315)	-	(80)	-	(1,045)
終止租賃之收益	-	(4)	-	-	-	(4)
一間投資物業之減值虧損	-	-	-	984	-	984
定期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但並無計入分部損益計量之金額：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	-	(7,986)	-	-	(7,986)
融資成本	3,528	840	292	-	1,164	5,824
所得稅開支	5,611	108	11,577	427	792	18,515

添置非流動資產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地域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地點位於香港及中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資料按經營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按該等資產的地域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原居地)	1,505,079	1,038,946
中國	—	—
	<u>1,505,079</u>	<u>1,038,946</u>

非流動資產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原居地)	457,655	418,995
中國	—	—
	<u>457,655</u>	<u>418,995</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租賃按金。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貢獻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之詳情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348,289	349,908
客戶B ²	<u>324,169</u>	<u>—</u>

¹ 來自營運服務收入。

² 來自零售業務收入。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549	10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2,825	–
其他利息收入	768	–
顧問收入	–	1,20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35	1,045
終止租賃之收益	–	4
政府補貼		
—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附註(a))	–	30,333
—零售業資助計劃(「零售業資助計劃」)(附註(b))	–	3,000
—其他	215	204
匯兌差額淨額	713	623
處理收入	1,157	128
租賃收入(附註(c))	396	4,675
撥回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547	1,986
其他	1,045	616
	<u>8,350</u>	<u>43,923</u>

附註：

- (a) 該款項為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提供的與保就業計劃有關的薪金及工資補貼。該補貼不存在未滿足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b) 該款項為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根據防疫抗疫基金授出的與零售業資助計劃相關的零售店經營補貼。該補貼不存在未滿足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c) 租賃收入包括由投資物業、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以及租賃服務門店及發射站的分租部分的經營租賃產生分別為(i)無(2021年：2,835,000港元)；(ii)無(2021年：1,110,000港元)及(iii)396,000港元(2021年：730,000港元)(其租賃金額是固定的)。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產生相關直接經營開支144,000港元(2021年：373,000港元)。

6. 融資成本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下列之利息開支：		
—銀行借貸及銀行透支	2,056	2,296
—租賃負債	<u>2,800</u>	<u>3,528</u>
	<u>4,856</u>	<u>5,824</u>

7. 所得稅開支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25,079	20,451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u>(329)</u>	<u>(1,993)</u>
	<u>24,750</u>	<u>18,458</u>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	<u>-</u>	<u>1</u>
遞延稅項		
—本年度	<u>91</u>	<u>56</u>
	<u>24,841</u>	<u>18,515</u>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在憲報刊登。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首筆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繳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溢利則按16.5%繳稅。除合資格企業外，香港利得稅於兩個年度按16.5%之劃一稅率對估計應課稅溢利徵收稅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稅率為25%(2021年：25%)。

由2019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全年應課稅收入低於人民幣3百萬元的小型企業及全年應課稅入人民幣1百萬元或以下的微利企業的合資格中國企業按實際稅率5%繳稅。當彼等之全年應課稅收入超過人民幣1百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百萬元，人民幣1百萬元部分將須按實際稅率5%繳稅，而超過部分將須按實際稅率10%繳稅。

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並未提供澳門所得補充稅，原因為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集團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8. 年度溢利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乃經扣除及計入以下各項達致：		
董事酬金		
—袍金	360	335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9,036	8,721
—酌情花紅	1,271	79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1	352
	<u>10,778</u>	<u>10,205</u>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80,935	177,65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267	7,260
—長期服務金撥備	633	352
	<u>188,835</u>	<u>185,267</u>
員工成本總額	<u><u>199,613</u></u>	<u><u>195,472</u></u>
存貨撥備撥回 (附註(a))	(58)	(1,754)
核數師薪酬 (附註(b))	1,050	1,000
廣告及宣傳費用 (附註(b))	4,774	12,425
銀行手續費 (附註(b))	6,562	7,6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7,255	29,0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48,004	52,939
投資物業折舊	3,514	2,457
向一間聯營公司授出之貸款之減值虧損 (附註(b))	-	640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附註(b))	653	-
分佔聯營公司之所得稅開支	<u>2,065</u>	<u>1,500</u>

附註：

(a) 該等開支計入損益的「已出售存貨成本」中。

(b) 該等開支計入損益的「其他經營開支」中。

9. 股息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2019/20年度第四次中期股息每股0.10港元	–	40,375
2020/21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	24,225
2020/21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	24,225
2020/21年度第三次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	24,225
2020/21年度第四次中期股息每股0.08港元	32,300	–
2021/22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24,225	–
2021/22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每股0.07港元	28,263	–
	<u>84,788</u>	<u>113,050</u>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就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宣派第三次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年內溢利	<u>113,059</u>	<u>135,218</u>
	2022年 千股	2021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03,753</u>	<u>403,753</u>

攤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因為於年內或於報告期末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已發行普通股。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554	4,095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a))	18,787	5,121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應收款項，扣除減值撥備 (附註(b))	4,120	6,473
租賃按金	23,684	25,423
購買一間附屬公司之按金 (附註(c))	73,315	–
水電及其他按金	4,910	5,074
預付供應商的款項	5,906	16,275
其他預付款項	5,975	7,763
	143,251	70,224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購買一間附屬公司之按金	(73,315)	–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租賃按金	(5,637)	(5,824)
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流動部分	64,299	64,400

附註：

- (a) 該等金額包括應收金融機構的信用卡款項及應收供應商之回扣，預期該等金額將於報告期末起一年內收回。
- (b) 該筆金額由已出售聯營公司的買家於過往年度出售該聯營公司的應收款項構成。該賬面值須按約定還款時間表償還。
- (c) 於2022年2月16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Telecom Digital Investment Limited已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臨時買賣協議（「臨時協議」），以收購安保國際有限公司（「安保」）（其直接持有香港九龍駿業街58號宏開工業大廈整幢樓宇）的100%已發行股本，代價為733,000,000港元。一筆為40,000,000港元的初始訂金已於簽立臨時協議時支付，而另一筆為33,300,000港元的訂金已於2022年2月23日支付。此外，用作交易成本於收購中資本化所作出的按金15,000港元已於2022年2月支付。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2022年3月3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為6,554,000港元（2021年：4,095,000港元）。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授出的平均信貸期介乎7至30天(2021年：7至30天)。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有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近)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90天內	6,153	3,826
91-180天	294	187
181-365天	99	2
365天以上	8	80
	<u>6,554</u>	<u>4,095</u>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本集團考慮貿易應收款項之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考慮於先前年度之過往虧損率，並就前瞻性宏觀經濟數據作出調整。

由於本集團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之重大不同虧損模式，故根據逾期狀況之虧損撥備並無進一步於本集團之不同客戶基礎之間劃分。

於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根據客戶賬齡之貿易應收款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率十分低，故已識別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就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於計及歷史數據連同其他外部可用資料後根據個別評估結果釐定預期信貸虧損，並對其進行調整以反映宏觀經濟因素的當前及前瞻性資料。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之變動情況如下：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	3,913
已撥回減值虧損(附註5)	<u>(1,986)</u>
於2021年3月31日及2021年4月1日	1,927
已撥回減值虧損(附註5)	<u>(547)</u>
於2022年3月31日	<u>1,380</u>

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強制計量之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按市值(附註(a))	33,640	—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票掛鈎定息票據(「定息票據」)，按市值(附註(b))	<u>45,964</u>	<u>—</u>
	<u>79,604</u>	<u>—</u>

附註：

- (a) 上市股本證券的公平值乃根據在聯交所所報的市場買入價釐定。
- (b)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香港金融機構購入定息票據。
- 該等定息票據屬不保本產品，其回報與一籃子相關股份掛鈎。
 - 每張定息票據的結構於預定票息付款日／每個預定票息付款日收取定息，直至有關票據(i)因終止事件(如適用)或提早終止事件發生而被提早贖回或(ii)在到期日被贖回為止。
 - 如果定息票據持有至到期日且一籃子相關股份的價格低於行使價格，本集團需以行使價格贖回價格落後之股票。
 - 本公司的最大風險是在於本公司遵守其義務以行使價格購入相關股份，及用於購入相關股份的總資金金額限於每個定息票據之本金金額。
 - 公平值乃使用由銀行提供之報價。

定息票據於2022年3月31日的公平值為45,964,000港元(2021年：無)，乃根據銀行提供之報價釐定。定息票據的期限為6個月。

定息票據確認如下：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及2021年4月1日	–
增加	120,000
在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值變動虧損	(2,036)
贖回	(34,016)
轉撥至於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附註)	<u>(37,984)</u>
於2022年3月31日	<u><u>45,964</u></u>

附註： 於2022年3月16日、2022年3月18日、2022年3月21日及2022年3月31日，其中四份定息票據之收市價格低於行使價，因此本集團按定息票據之條款履行其義務，按行使價購入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88.HK)相關股份中的90,576股股份。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為79,604,000港元(2021年：無)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抵押，作為授予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43,882	31,293
應計薪資	12,891	14,477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u>17,593</u>	<u>9,177</u>
	<u><u>74,366</u></u>	<u><u>54,947</u></u>

貿易應付款項的平均信貸期介乎10至30天(2021年:10至30天)。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於信貸期內支付。下列為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60天內	42,252	29,003
61-90天	159	127
90天以上	<u>1,471</u>	<u>2,163</u>
	<u><u>43,882</u></u>	<u><u>31,293</u></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2021年4月1日及 2022年3月31日	<u>10,0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0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2021年4月1日及 2022年3月31日	<u>403,753,000</u>	千港元 <u>4,039</u>

15. 經營租賃安排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截至2022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分租部分其租賃的服務門店及發射站以及出租其投資物業及部分租賃土地及樓宇的擁有權權益。於2022年3月31日，該等租賃乃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經磋商租期為一至三年（2021年：一至兩年）。概無租賃包括或然租金。

於報告日期已生效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將於未來期間由本集團收取，詳情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一年以內	3,222	2,406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1,403	1,980
兩年以上	—	825
	<u>4,625</u>	<u>5,211</u>

16. 資本承擔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就購買一間附屬公司（2021年：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已訂約但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u>663,354</u>	<u>604</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概覽

回顧2021年，受惠於香港市場內5G網絡及5G設備的高速發展，電訊行業繼續呈現強勁增長。於2021年12月，香港流動通訊服務的訂購人數為24.82百萬名，流動訂購用戶滲透率為323.4%，而2.5G/3G/4G/5G流動寬頻服務訂購用戶約為24.76百萬名。按香港的流動數據使用量計，截至2021年12月，其上升至創紀錄的約114,863萬億字節，較2020年及2019年12月分別上升30.5%及64.3%，反映了電訊服務市場的快速增長。

於過去整個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通過加強零售網絡及電子商務業務來鞏固市場地位，在競爭激烈的商業環境中取得令人滿意的業績並保持了市場地位。

業務回顧

本集團保持其作為香港領先的綜合電訊服務供應商之一的市場地位。本集團的業務分部包括(i)手機及其他消費品及相關服務的零售銷售；(ii)手機分銷及相關服務及(iii)向新移動通訊有限公司（「新移動通訊」）（為由本集團擁有40%權益及香港電訊有限公司擁有60%權益的聯營公司）提供營運服務。

儘管競爭激烈及爆發COVID-19疫情，本集團在過去一年取得了令人滿意的財務業績。受惠於2021年消費券計劃，其收入大幅增加至約為1,505.08百萬港元（2021年：1,038.95百萬港元），同比上升約44.9%。其中，零售業務貢獻約為1,073.21百萬港元。

零售業務仍然為本集團最大的收入來源。本集團正繼續審慎維持產品多元化發展，檢查及採購高潛力產品，以吸引及留住客戶。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在香港經營82間門店。與過往一樣，本集團繼續推行其策略，即在目標客戶易於到達的地點開設門店或將門店遷往該等地點。本集團亦將門店設計旨在吸引新客戶以及提升整體購物體驗。

營運服務分部表現維持穩定，為本集團貢獻收入約為348.76百萬港元。在分銷業務方面，本集團對產品採購的審慎態度導致收入同比上升約24.4%。

財務回顧

分部分析

	2021/22年		2020/21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零售業務	1,073,208	71.3	616,021	59.3
分銷業務	44,191	2.9	35,522	3.4
營運服務	348,756	23.2	350,345	33.7
其他分部	38,924	2.6	37,058	3.6
收入總額	<u>1,505,079</u>	<u>100.0</u>	<u>1,038,946</u>	<u>100.0</u>

收入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約為1,505.08百萬港元（2021年：1,038.95百萬港元），較去年大幅上升約44.9%。本集團的收入增加主要由於零售業務產生的收入增加所致。這主要是由於擴大品牌組合吸引現有及新客戶所致。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零售業務收入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約74.2%。該增加主要得益於2021年消費券計劃及擴大手機品牌組合所致。此為本集團收入的主要來源。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手機分銷及相關業務所得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24.4%。此乃主要由於產品種類多樣化所致。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提供營運服務的收入保持穩定，較去年同期輕微下降約0.5%。

來自其他分部的收入主要包括提供傳呼及其他電訊服務約為34.61百萬港元及租金收入約為4.31百萬港元。收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5.0%。此乃主要由於租金收入增加及傳呼收入減少所抵銷。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約為8.35百萬港元（2021年：43.92百萬港元），較去年大幅下降約81.0%。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去年收到與COVID-19相關的政府補貼約為33.54百萬港元（2022年：0.22百萬港元）。本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金融資產投資利息收入、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處理收入、匯兌收益及租賃收入。

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租金、水電費及門店及客戶服務中心的營運開支、有關賽馬、足球比賽及股市的資訊費、廣告及宣傳費用、傳呼中心的營運費、傳呼機維修成本、漫遊費、銀行手續費、審核及專業費用以及其他辦公開支。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經營開支約為107.21百萬港元（2021年：111.04百萬港元），較去年輕微下降約3.4%。

該減少主要由於資訊費、宣傳費用及銀行手續費減少所致及由於八達通交易費用及水電費的增加所抵銷。資訊費下降主要由於香港交易所資訊服務有限公司按照資訊使用量收取的金融數據費用減少所致。由於市場情況不穩，於回顧年度產生的宣傳費減少。此外，由於推行2021年消費券計劃，更多付款通過八達通而非信用卡進行。付款方式的轉變降低信用卡收費，但增加八達通交易費用。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年內分佔聯營公司業績約為10.55百萬港元（2021年：7.99百萬港元），較去年上升約32.0%。該款項主要指我們分佔新移動通訊的純利。該增加主要由於新移動通訊收入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利息及租賃負債利息。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並無重大變動。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銀行利息約為2.06百萬港元（2021年：2.30百萬港元），其主要包括計息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該等借貸用於支持本集團日常營運及擴展業務。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租賃負債利息開支約為2.80百萬港元（2021年：3.52百萬港元）。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約為24.84百萬港元（2021年：18.52百萬港元），上升約34.1%。去年實際稅率較低乃主要由於毋須課稅政府補貼所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約為113.06百萬港元（2021年：135.22百萬港元），較去年下降約16.4%。該減少主要由於去年與COVID-19舒緩措施有關的政府補貼所致。

於金融資產之投資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約為79.60百萬港元（2021年：無），佔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的總資產約9.4%。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於2022年3月16日、2022年3月18日、2022年3月21日及2022年3月31日，其中四份定息票據之相關股份收市價低於行使價，因此本集團按定息票據之條款履行其義務，按行使價購入90,576股相關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上市股本證券投資約為33.64百萬港元（2021年：無）。有關上市股本證券之詳情如下：

股票名稱	所持股本 估投資公司 已發行股本		投資成本/ 收購成本 千港元	截至	截至	於2022年 3月31日 估本集團 總資產的 概約百分比	
	所持 股份數目	總額的概約 百分比		3月31日止 年度的股息 收入 千港元	3月31日止 2022年 年度的 公平值虧損 千港元		於2022年 3月31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香港交易所(附註)	90,576	0.01%	37,984	-	4,344	33,640	4.0%

定息票據投資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定息票據投資約為45.96百萬港元（2021年：無）。定息票據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證券掛鈎。本集團透過香港金融機構於市場購入定息票據。本集團將不時監察證券價格的變動，並可能適時調整其投資組合。

下表載列本集團年末持有定息票據的投資：

發行人	掛鈎股票 (附註)	年期 (月)	利率	投資成本 千港元	於2022年 3月31日的 公平值 千港元	佔本集團	年內 已變現收入 千港元	年內 未變現虧損 千港元
						於2022年 3月31日 總資產之 百分比		
HSBC Bank PLC	— 香港交易所 — 領展房產基金	6	8.01%	12,000	11,044	1.3%	235	956
HSBC Bank PLC	— 建設銀行 — 招商銀行	6	8.01%	10,000	9,914	1.2%	134	86
Société Générale Corporate & Investment Banking	— 滙豐控股 — 招商銀行	6	8.0004%	8,000	8,000	0.9%	60	—
J.P. Morgan Structured Products B.V	— 香港交易所 — 領展房產基金	6	8.01%	9,000	8,353	1.0%	60	647
J.P. Morgan Structured Products B.V	— 建設銀行 — 招商銀行	6	8.01%	9,000	8,653	1.0%	91	347
				48,000	45,964	5.4%	580	2,036

附註：

股票簡稱	股份代號	公司名稱
滙豐控股	00005.HK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00388.HK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領展房產基金	00823.HK	領展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建設銀行	00939.HK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銀行	03968.HK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對該等投資的投資策略

本公司的投資目標是產生穩定的額外利息收入。我們對這些投資的投資策略是於認可證券交易所對信譽良好及具規模發行人的前景進行投資，從而為股東創造價值，所涉及的風險因投資組合的多樣性以及該等發行人的企業管治和披露而得到平衡及緩和。

本集團在作出投資決策時會考慮以下標準：(i)在資本增值及股息派付方面的潛在投資回報；(ii)當時的風險承受水平；及(iii)現有投資組合的多元化。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流動負債淨值約為35.52百萬港元（2021年：23.51百萬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12.49百萬港元（2021年：70.83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的流動比率約為0.92，而於2021年3月31日約為0.90。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約72.1%，而於2021年3月31日約34.7%，乃基於本集團的總借款約為295.66百萬港元（2021年：132.74百萬港元）以及本集團的總權益約為410.30百萬港元（2021年：382.12百萬港元）計算。本集團於2022年3月31日的銀行現金總額約為112.49百萬港元（2021年：72.17百萬港元）。

除提供營運資金以支持業務發展外，本集團亦有可用的銀行融資，以滿足業務擴展及發展的潛在需要。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擁有尚未動用銀行融資約為179.99百萬港元，可在其有進一步資金需求時進一步提取。銀行現金及可用的銀行融資可為本集團的持續的經營需要提供充足的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或然負債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21年：無）。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業務位於香港，並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董事持續監控相關外匯風險並將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資本承擔

本集團的資本承擔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6。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2月16日，本集團與Metro Rider Investment Limited（「賣方」）訂立臨時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安保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733.00百萬港元。臨時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並已於2022年5月16日完成。

股息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港元 每股	千港元 (經審核)	港元 每股	千港元 (經審核)
於年內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2019/20年度第四次中期股息	-	-	0.10	40,375
2020/21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	-	0.06	24,225
2020/21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	-	0.06	24,225
2020/21年度第三次中期股息	-	-	0.06	24,225
2020/21年度第四次中期股息	0.08	32,300	-	-
2021/22年度第一次中期股息	0.06	24,225	-	-
2021/22年度第二次中期股息	0.07	28,263	-	-
		84,788		113,050

於2022年6月24日舉行的會議上，董事會宣派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第三次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2021年：第四次中期股息每股0.08港元）。

資本結構

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資本結構並無變動。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括銀行借貸（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檢討的一部分，彼等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別資本的相關風險。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份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以下披露外，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並未作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物業及附屬公司(2021年：無)。

於2022年2月16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臨時協議，本集團有條件同意收購而賣方有條件同意出售安保之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733.00百萬港元。臨時協議的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並已於2022年5月16日完成。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16日、2022年3月8日、2022年3月10日及2022年5月16日之公告，以及日期為2022年4月14日之通函(2021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僱用616名(2021年：645名)全職僱員，包括管理人員、行政人員、營運及技術員工。僱員薪酬、晉升及加薪乃根據個人及本集團的表現、專業及工作經驗並參考現行市場慣例及標準評估。本集團將優秀員工視為企業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之一。

展望

展望未來，第二期消費券預定將於2022年8月派發，預期將進一步刺激消費，對香港整體零售銷售帶來積極影響。5G相關產品及服務仍是香港電訊服務市場的主要驅動力，根據香港貿易發展局的一項研究，香港的5G覆蓋率領先全球，且香港的上游及下游電子企業均在利用該項先行者優勢，努力開發優質、安全、可靠的電子元件及智能產品，以期望在5G發展中維持其關鍵作用。我們相信，儘管在Omicron變種肆虐期間業務環境充滿挑戰，本集團在2022財年的銷售錄得正增長，表明其已準備就緒，隨時可於香港5G時代抓住市場潛力。

另一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提升購物環境及體驗，優化營運成本，並積極發掘可利用市場狀況的新商機。本集團將特別研究具有增強業務績效潛力並最終為股東帶來長期價值及引領本集團達致可持續業務發展的投資。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取得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除另有披露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董事或與董事相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而該等交易、安排或合約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末或該年度內任何時間仍然生效。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已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第三次中期股息

於2022年6月24日，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第三次中期股息每股0.06港元。第三次中期股息將以現金向於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

第三次中期股息預期將於2022年9月5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2年8月18日（星期四）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公佈，並於2022年7月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以下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a) 於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至2022年8月16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以釐定股東享有第三次中期股息的權利。為符合資格享有第三次中期股息，所有本公司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不遲於2022年8月12日（星期五）下午4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華懋交易廣場2期33樓3301-04室；及

- (b) 於2022年8月15日(星期一)至2022年8月18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以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過戶表格，必須不遲於2022年8月12日(星期五)下午4時正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即位於上述地址的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便進行登記。

於上文(a)及(b)段所述期間內，概不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常規

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披露的偏離情況除外：

-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1.2條守則條文，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行政總裁及首席財務官已經且將繼續向全體董事會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狀況及前景的任何重大變動的更新資料，有關更新資料被視為足以向董事會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一般更新資料，並令董事會能夠對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給出公正且易於理解的評估，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第C.1.2條守則條文規定之目的。

業績審閱

本公司於2014年5月20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內查閱。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聘、續聘和罷免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及財務申報相關的重大建議；監察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有關僱員就財務匯報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羽龍先生、劉興華先生及盧錦榮先生。林羽龍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常規，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和財務報告事宜。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已由本集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承董事會命
電訊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敬石

香港，2022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敬石先生、張敬山先生、張敬川先生、張敬峯先生、黃偉民先生及莫銀珠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羽龍先生、劉興華先生及盧錦榮先生。

本通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